

怀集县凤岗镇 2023 年美丽圩镇
建设工程
委托代理协议

甲方：怀集县凤岗镇人民政府

乙方：广东亨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怀集县凤岗镇 2023 年美丽圩镇建设工程

委托代理协议

委托人（甲方）：怀集县凤岗镇人民政府

受托人（乙方）：广东亨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甲方自愿将本单位怀集县凤岗镇 2023 年美丽圩镇建设工程委托给乙方组织实施采购招标。乙方愿意接受甲方委托，按照有关规定，在甲方委托范围内依法组织采购招标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现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怀集县凤岗镇 2023 年美丽圩镇建设工程；
2.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见附件）：《业主采购需求书（采购项目内容）》；
3. 最高限价：实际按预算价/招标控制价为准；
4. 代理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乙方全面完成本合同委托项目事项时终止。
5.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6. 中标原则：以综合评分法（商务技术价格合计得分最高的单位为中标单位）

二、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

1. 编制、发售、解释采购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
2. 在媒体上发布采购招标信息公告；
3. 供应商资格预审（邀请招标等方式时采用）；
4. 制定评审方法、步骤、标准；
5. 依法抽取（邀请）专家组建评审委员会（谈判、询价小组）；

6. 邀请甲方现场监督；
7. 落实评审地点，主持评审活动，并做好评审记录；
8. 组织评审工作；
9. 整理评审报告送甲方；
10. 在媒体上发布中标、成交公告，发送中标（成交）通知书；
11. 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12. 采购活动有关文件报送备案及存档；
13. 组织履约联合验收事项；
1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三、甲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1. 甲方应指定一名招标单位代表，代表甲方与乙方处理招标过程中的有关事宜。
2.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委托项目的用户需求书，包括详细的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和服务内容等书面材料。
3. 甲方应对乙方编制的采购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予以审核并签字确认。
4. 甲方有权就委托的项目提出合法、合理的要求，但不得指定供应商或指定品牌，不得提出含有倾向性、限制性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的要求。
5. 甲方依据有关规定可派一名委托人代表参加评审委员会，但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审方法的确定、评审过程和结果。
6. 甲方有权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7. 甲方有权对乙方组织的采购招标活动进行监督。
8. 甲方有义务保守采购招标活动中的商业秘密。
9. 甲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采购招标制度。

四、乙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1. 乙方应接受甲方监督，维护甲方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 乙方应依据甲方要求为甲方提出科学的采购方案。
3.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编制采购文件，并报甲方确认；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变更原甲方同意的招标方案。
4. 乙方应满足甲方的合法、合理要求，但对违法违规以及无理的要求应予拒

绝。

5. 乙方可以依据需要或根据规定，就采购文件征询有关专家或者供应商意见。

6. 乙方应当依法组建评审委员会。

7. 乙方应依法及时答复甲方委托范围内的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8. 乙方应当保守采购招标活动中的商业秘密。

9. 乙方可依法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10. 乙方及其关联机构保证不参与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也不为其他任何投标单位提供收费咨询服务。

11. 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采购招标制度。

五、委托协议的解除、变更和终止

1. 因乙方行为损害甲方的重大合法权益或若不解除协议将会导致甲方的利益造成损害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另行向乙方追讨经济赔偿。

2. 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可以在采购法和民法典许可范围内对委托协议内容做出变更，如作出变更的应当签订补充协议；如发生了不可抗力或重大变故等原因，致使采购项目发生更改或取消的，应签订补充协议或终止本协议。

六、有关费用

1. 为规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行为，维护招标人、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中标单位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指乙方）支付成交服务费（该服务费用含专家评审劳务费、差旅费及评委会议费用等一切费用）。

2. 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及粤财采购[2020]17号文件，招标代理费以中标金额为本次项目招标代理费的计算基准价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费收取。

3. 采购单位在完成本合同的招标代理工作后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费。

七、违约和争议的解决

1. 由于一方违约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

协议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协议。

2、乙方在本协议约定的期限内未能完成招标代理工作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乙方应双倍退还甲方因本协议支出的费用。

3、委托人与代理人在协议履行期间发生争议时，可以和解或者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八、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怀集县凤岗镇人民政府

乙方（盖章）：广东亨泰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负责人：



负责人：



签订日期：2025 年 月 日